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贺兰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贺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上级法院发回重审和按审判监督程序再审的案件。

（三）依法审理各类申诉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四）审理院长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各类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七）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本院各项审判工作情况。

(八) 监督、指导本县基层法庭的审判工作；负责本院、基层法庭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装备的管理；负责本院干警政治、业务培训和素质教育。

(九) 完成县委、人大及上级人民法院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贺兰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贺兰县人民法院本级预算。贺兰县人民法院属于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46.08	2946.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2	235.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51	100.51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79.84	79.84	
本年收入小计	3012.40	本年支出小计	3361.75	3361.75	

二、上年结转	349.35	二、年末结转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9.35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61.75	3361.75	
收入总计	3361.75	支出总计	3361.75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与2021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06	贺兰县人民法院	5032.50	3361.75	2040.40	1321.35	-1670.75	-33.2%
006001	贺兰县人民法院 本级	5032.50	3361.75	2040.40	1321.35	-1670.75	-33.2%
2040501	行政运行	1894.38	1624.73	1624.73	0	-269.65	14.2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4.38	1170.35	0	1170.35	-24.03	2.01%

2040506	“两庭”建设	1430.65	151.00	0	151.00	-1279.65	-89.4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7.07	0	0	0	-37.07	-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50	70.21	70.21	0	-51.29	-4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55	110.07	110.07	0	3.52	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55	55.04	55.04	0	-11.51	1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61	60.54	60.54	0	1.93	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4	39.97	39.97	0	1.33	3.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6	0	0	0	-5.36	-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1	79.84	79.84	0	1.03	1.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2040.40	1602.74	437.66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32.53	1532.53	0
30101	基本工资	360.30	360.30	0
30102	津贴补贴	399.83	399.83	0
30103	奖金	383.63	383.6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07	110.07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04	55.04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54	60.54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97	39.97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	1.2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84	79.84	0
30114	医疗费	9.1	9.1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	33	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27	0	432.27
30201	办公费	8	0	8
30205	水费	2	0	2

30206	电费	3	0	3
30208	取暖费	42.6	0	4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77	0	123.77
30211	差旅费	8	0	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	2
30213	维修（护）费	9	0	9
30215	会议费	2.27	0	2.27
30216	培训费	22.84	0	22.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	0	0.5
30226	劳务费	30	0	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	0	45
30228	工会经费	7.9	0	7.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69	0	73.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	0	51.7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1	70.21	0
30301	离休费	24.51	24.51	0
30302	退休费	31.86	31.86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84	13.84	0
310	四、资本性支出	5.39	0	5.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39	0	5.3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	2	32	0	32	0.5	24.35	0	24.35	0	24.35	0	24.5	2	22	0	22	0.5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无							

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012.4	一、行政支出	3361.7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2.4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361.75
自治区本级安排	226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61.75
上级转移支付	7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自治区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12.4	本年支出合计	3361.75
十、上年结转	349.35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349.35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3361.75	支出总计	3361.75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本级 横向 财政 拨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纳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的非 税收 收入									
3012.4	3012.4	3012.4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3361.75	3361.75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361.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12.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49.3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61.7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946.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0.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84 万元。

二、关于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040.4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3.92%。

人员经费 1602.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0.3 万元、津贴补贴 399.83 万元、奖金 383.63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66.8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 万元、离休费 24.51

万元、退休费 31.86 万元、医疗费补助 13.84 万元、医疗费 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9.84 万元。

公用经费 437.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3 万元、取暖费 42.6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3.77 万元、差旅费 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9 万元、会议费 2.27 万元、培训费 22.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劳务费 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45 万元、工会经费 7.9 万元、其他交通费 73.6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5.39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321.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97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349.3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 1170.3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24.03 万元，下降 2.01 %。主要用于办案业务支出、办案装备购置更新支出、聘用书记员经费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2022 年预算 151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下降 1279.65 万元，下降 89.45 %。主要用于立岗法庭建设。

三、关于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4.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1 年减少 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财政控制出国经费、出国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我院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 2022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院优化管理公务用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车辆运行经费；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我院严格执行公务招待相关规定，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四、关于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3361.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12.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49.35 万元；支出总预算 3361.7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361.7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012.4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3361.75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贺兰县人民法院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7.6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2.61 万元，增长 5.4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按在编实有人数核定，我院 2022 年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实有人数增加 8 人，故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贺兰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2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贺兰县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2322.39 平方米，价值 4478.5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0 辆，价值 206.31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398.7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386.66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22322.39 平方米，价值 44785033.41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0 辆，价值 206.31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398.7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386.66 万元。

贺兰县人民法院无下属单位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贺兰县人民法院无重点项目绩效。预算批复 5 个项目，其中 2 个项目为本年项目，分别为中央政法办案和装备经费项目和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3 个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分别为中央政法办案和装备经费（上年结转）、贺兰县立岗镇人民法庭项目(2021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项目)、院暖泉法庭维修改造经费(上年结转)项目，所有预算项目均编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按照相关要求在贺兰县人民法院官网公开。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贺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二、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三、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指人民法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审判业务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指人民法院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两庭建设”（项）：指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